

法學副教授起訴知網涉壟斷，法院已受理 律師：或是針對知網的反壟斷第一案

民事起訴狀

原告：郭兵，男 年 月 日出生，住址
被告：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6793Y，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法定代表人黃敬剛
被告：同方知網數據出版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10924451B，住所北京市海澱區西小口路66號中關村
地區，法定代表人王明亮
被告：《中國學術期刊（光盤版）》電子雜誌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337298973，住所北京市海澱區清華園清華大學
地區，法定代表人王明亮

訴訟請求

(1) 被告在中國知網 (https://www.cnki.net)、微信公眾號“CNKI知網”
(微信號 CNKIZW) 等網絡平台刊登道歉聲明；(2) 被告立即停止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行為，向包括原告在內的個人用戶開放學術不端文獻檢測系統服務；(3) 被告賠償原告經濟損失及合理支出1萬元；(4) 被告承擔本案訴訟費。

事實和理由

原告因投稿中國法學會檢察學研究會公益訴訟專業委員會第一屆年會的論文通過初評，需要提交查重報告。原告通過中國知網平台無法獲得學術不端檢測系統服務（即通常所說的“查重”服務），經過向所在學院、學校圖書館等部門了解，得知中國知網並不對個人用戶開放，學生只有每年畢業論文提交時教務處才向各個學院定額開放中國知網“查重”服務，教師則只能通過學校圖書館繳納一定費用後才能獲得中國知網“查重”服務。原告只得選擇向學校圖書館繳納相應“查重”服務費用後，由圖書館工作人員代為“查重”。原告認為，被告濫用市場支配地位，嚴重損害了原告的合法權益。

近日，中國科學院因千萬訂購費停用知網一事引發輿論關注。18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官微也對此事件予以關注，並呼喚“開放科學”。一時間，關於知網是否涉嫌壟斷在法學界和學界引起廣泛議論。

4月20日，從浙江理工大學法政學院特聘副教授郭兵處獲悉，其於去年12月提交的關於“中國知網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起訴材料，已於今年3月21日被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正式受理。

浙江省法學會競爭法學研究會理事、浙江墾丁律師事務所創始人王瓊飛律師介紹，截至2022年4月20日，通過中國裁判文書網檢索發現，目前還未有關於中國知網涉嫌壟斷而被起訴並判決的案件。

此外，從公開披露的相關信息也沒有發現中國知網涉嫌壟斷的訴訟案件。“這意味著，本案或許將成為中國知網濫用市場支配地位而引發的第一起反壟斷訴訟案件。”

**查重服務不對個人開放
法學副教授自費用學校系統
查重，提起反壟斷訴訟**

該反壟斷訴訟案件原告方為浙江理工大學法政學院特聘副教授郭兵。2019年，郭兵起訴杭州野生動物世界，被稱為國內“人臉識別第一案”。該案由於設計人臉等個人生物識別信息采集和使用問題，入選2021年度中國法治實施十大事件。

4月20日，郭兵介紹，2021年10月，他在參加中國法學會檢察學研究會公益訴訟研討會期間，有一篇論文收到有關方面的短信通知，稱其投稿論文已通過初評，需要提交論文的查重報告。

隨後，郭兵發現通過學校訂閱的中國知網平臺，無法獲得學術不端檢測系統服務（即“查重”服務）。經向所在學院、學校圖書館等部門了解，郭兵得知，中國知網並不對個人用戶開放，學生只有每年畢業論文提交時教務處才向各個學院定額開放中國知網“查重”服務，教師則只能通過學校圖書館繳納一定費用後才能獲得中國

知網“查重”服務。
“經過一番折騰，我祇得選擇向學校圖書館繳納相應“查重”服務費用後，由圖書館工作人員代為“查重。”郭兵說。

在付費查重後，出於職業的敏感性，從事法律工作的郭兵第一時間進行了相關條例的檢索。在與一些專業、律師朋友討論後，大家一致認為，知網的行為涉嫌濫用市場支配地位，“主要包括沒有正當理由，拒絕向個人用戶開放學術不端檢測系統服務、通過明顯不合理的合同條款限定單位人員使用學術不端檢測系統服務等。”

在討論中，郭兵還發現，雖然知網壟斷一事有很多學者討論，但並沒有誰真正去提起針對知網的反壟斷訴訟。“去年中南財經政法大學趙德馨教授告知網擅錄其論文並收費，提起的不是反壟斷訴訟，而是著作權侵權訴訟。但知網最根本的一個問題，其實是壟斷的問題。”

他遂與其指導的浙理互聯網法律援助中心的部分成員討論，計劃通過訴訟的方式進行公益性維權。2021年12月，郭兵通過“浙江移動微法院”正式提交了起訴中國知網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起訴材料。

訴訟請求包括：第一，被告知網在官方平臺刊登道歉聲明；第二，被告立即停止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行為，向包括原告在內的個人用戶開放學術不端文獻檢測系統服務；第三，被告賠償原告經濟損失及合理支出1萬元等。

為證明中國知網濫用市場支配地位，郭兵分別提供了兩組證據，證明“被告在知識內容與服務（文獻信息服務）領域具有市場支配地位”和“被告濫用其市場支配地位，損害原告的合法權益”。

經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立案審查後，法院組織原告和被告進行訴前調解，最終未能調解成功。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遂於2022年3月21日正式受理該案。

**口誅筆伐對知網沒有觸動
希望推動市監部門反壟斷執法**

近年來，質疑中國知網涉嫌壟斷的呼聲不斷。在2021年年底中南財經政法大學趙德馨教授告知

知網侵犯其論文著作權且收費後，同年12月，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在回復網友留言時表示，“我國《反壟斷法》禁止具有市場支配地位的經營者實施濫用市場支配地位行為。相關經營者的行為是否違反《反壟斷法》，需要反壟斷執法機構研究、分析具體證據並通過相應的程序作出判定。對於您反映的問題，市場監管總局將予以核實研究”。

2022年3月，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在回復長江日報記者網上留言時表示，“市場監管總局正在核實研究”。

郭兵介紹，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從去年12月份就啟動反壟斷調查，至今近半年仍未有定論。“一方面，是因為一般反壟斷訴訟類案件耗時非常長，知網反壟斷案件在國內也並無先例，非常複雜。另一方面，杭州中院在立案審查過程中，也多次和我進行溝通，了解案情，非常重視。最終法院如何審理，無法輕易下結論。”

談及提起知網反壟斷訴訟的初衷，郭兵介紹，光在網上口誅筆伐其實沒有意義不大，對中國知網而言仍然不會有任何觸動，“哪怕是去年趙德馨教授事件，今年中科院事件引起廣泛關注後，不合理的限制還是在持續”。

對郭兵而言，平時其使用知網查重的機會其實不多，“恰恰是我們自己的很多學生，不論是本科生還是研究生，他們查重的需求才是最大的。但是在校生寫完畢設後，用學校購買的知網數據庫祇能免費查重一兩次，教師查重甚至還要單獨付費。這些其實都是非常不合理的限制，就是我們所說的濫用市場支配地位”。

郭兵希望，他提起的這起案件能夠推動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盡快啟動對中國知網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反壟斷執法。

**律師：
具壟斷地位經營者不能無正當理由拒絕交易**

浙江省法學會競爭法學研究會理事、浙江墾丁律師事務所創始人王瓊飛律師也一直在關注此案。他認為，“本案或許將成為中國知網濫用市場支配地位而引發的第一起反壟斷訴訟案件”，這是一個好的開頭，代表着用

戶從感性層面的媒體發聲，正式進入到理性層面的法律維權。通過法律渠道解決知網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問題，才能最終真正解決知網激起的民怨。

王瓊飛介紹，壟斷分為壟斷地位和壟斷行為，簽訂獨家協議祇是造成有大量獨家版權進而實現其壟斷地位的原因，反壟斷法並不反對壟斷地位，而是反對利用壟斷地位幹壞事，即濫用市場支配地位。

“判斷是否壟斷的關鍵是，知網作為具有壟斷地位的主體，是否實施了濫用壟斷地位的行為。”王瓊飛指出，“在這個案件中，知網涉及的問題是拒絕交易的問題，從反壟斷法上說，具有壟斷地位的經營者是不能無正當理由拒絕交易的”。

王瓊飛介紹，除本案涉及的問題，知網還涉及到簽訂獨家版權，不公平高價的問題，也是目前用戶聲討的重點。從反壟斷法上講，具有壟斷地位的經營者是不能定價過高的，一旦被認為構成不公平高價行為，則將被視為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行為。

在王瓊飛看來，雖然這個案件僅僅祇是解決知網問題的一小步，但對於消費者維權來說却是一大步。“我們期待這個案件，能夠從法律層面為我們對類似知網這樣的行為，確立一些規則，能指導行業的順利發展”。

中國科學院科技戰略諮詢研究院研究員、中國科學院大學知識產權學院副院長宋河發在19日接受媒體採訪時也表示，真正的問題是知網的壟斷，“這是目前學術界一直熱議的一個問題”。

“例如知網簽訂獨家授權協議，實際上阻礙了其他平臺使用和傳播的機會。看似保護了出版者的利益，但由於互聯網平臺的競爭性，這種對其他互聯網平臺產生的排除，限制了公平競爭。”宋河發說。

武漢大學法學院教授、競爭法與競爭政策研究中心主任孫晉也曾發表文章，對知網發起詰問，“如果學術數據庫不再將版權保護作為激勵創新的催化劑，而是將其當作攫取高額壟斷利潤的手段，恣意濫用版權實施壟斷高價，破壞、妨礙並制約相關市場競爭，其濫用行為便不能逃脫反壟斷法的審查和懲治”。

馬州維州全職房地產專家 1-204

雙碩士 精通英語 買賣交涉高手
具備豐富房地產及法律知識

方景林 Harry

240-478-0250 (c)
301-840-8061 (o) 經驗豐富 負責認真

www.HarryFangHomes.com
EISDOM@GMAIL.COM Line: goodfriend35
WeChat: GYLHAIH 通國英台粵語

最新房源
馬州大馬士革平地52.2英畝，農業住宅兩用，鄰居皆有水電，\$700,000，適於建莊園。

長榮房地產公司 (1989開業迄今)
HF Homes

金通移民律師事務所 301-778-5528(中文)
703-584-5082

www.goldwaylaw.com info@lilawoffice.com

我們的專長：移民法相關的所有問題
我們的信念：為您提供最全面的服務

多年移民申請訴訟經驗，成功案例包括EB-1A杰出人才綠卡快速審理一天批准，P簽證2天批准，在Baltimore和Arlington移民法庭辯護各類刑事遞解及政治庇護案件。

辦公室：Rockville MD; Fairfax VA; Washington DC. 免費諮詢 2-050

- *政治庇護綠卡
- *監獄保釋；停止遣返/遞解
- *家暴綠卡；販賣人口及刑事犯罪受害者綠卡
- *親屬移民；同性戀親屬移民
- *各類職業移民；投資移民
- *跨國經理L-1簽證，移民
- *各類工作簽證及其他非移民簽證
- *公民入籍

全職房地產經紀人，服務于 DC MD VA

黎洋 Mark Li

3015927550 (C) 2404998786 (H)
3013158388 (O) 3018380433 (F)
Yangli66@hotmail.com

1-109w